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第四期）发行公告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 YI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 200 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 F12 栋）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国联证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2]404 号）。

2、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为该批文下的第四期发行，发行规模不超过 15 亿元（含 15 亿元）。

3、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评级为 AAA；本期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为 165.60 亿元（2022 年 6 月末未经审计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公司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分别为 5.21 亿元、5.88 亿元和 8.89 亿元（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发行人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74.96%。发行人在本期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4、本期债券无担保。

5、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期。

6、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2.20%-3.20%，最终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T-1 日）以簿记建档的形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询价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

7、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配售原则详见本公告“三、网下发行”中“（六）配售”。

8、专业投资者通过提交《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的方式参与网下申购，专业投资者网下最低申购数量为 10,000 手（1,000 万元），超过 10,000 手的必须是 1,000 手（100 万元）的整数倍，簿记管理人另有规定的除外。

9、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替他人违规融资认购。投资者认购并持有本期债券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敬请投资者注意本公告中本期债券的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发行时间、认购办法、认购程序、认购价格和认购款缴纳等具体规定。

11、发行人将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尽快办理有关上市手续，本期债券具体上市时间另行公告。

12、本公告仅对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事宜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本期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欲详细了解本期债券情况，请仔细阅读《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募集说明书》。

13、有关本期发行的其他事宜，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视需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国联证券	指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含 80 亿元)的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5 亿元（含 15 亿元）
本期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公开发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华英证券	指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一、本期发行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全称：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 债券全称：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三) 注册文件：发行人于 2022 年 3 月 1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04 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80 亿元。

(四) 发行金额：本期债券发行金额为不超过 15 亿元（含 15 亿元），不设置超额配售。

(五)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六)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七)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八) 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九) 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方式为簿记建档发行。

(十) 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代销方式承销。

(十一) 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十二) 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十三) 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期间的债券利息。

(十四) 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11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十五) 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十六) 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十七) 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的前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相应本金及利息。

(十八) 本金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11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十九) 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二十) 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二十一)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二十二)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将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二十三) 质押式回购安排：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质押式回购。

(二十四) 与本期债券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不晚于 T-2 日 (不晚于 11 月 8 日)	公告募集说明书、发行公告、信用评级报告
T-1 日 (11 月 9 日)	簿记建档日 上传票面利率公告
T 日 (11 月 10 日)	网下发行起始日 簿记管理人向获得网下配售的专业投资者发送《配售缴款通知书》或《网下认购协议》
T+1 日	网下发行截止日

(11月11日)	网下专业投资者在当日 15:00 前将认购款划至簿记管理人专用收款账户 上传发行结果公告
----------	---

注：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二、网下向专业投资者利率询价

（一）网下投资者

本期发行网下利率询价对象为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专业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二）利率询价预设区间及票面利率确定方法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预设区间为 2.20%-3.20%。最终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三）询价时间

本期债券网下利率询价的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9 日（T-1 日），参与询价的投资者必须在 2022 年 11 月 9 日（T-1 日）14:00-16:00 之间将《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以下简称“《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见附件）等材料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

（四）询价办法

1、填制《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拟参与网下询价和认购的专业投资者可以从发行公告所列示的网站下载《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并按要求正确填写。填写《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应注意：

- （1）应在发行公告所指定的利率区间范围内填写询价利率；
- （2）每一份《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最多可填写 5 个询价利率；

(3) 填写询价利率时精确到 0.01%;

(4) 填写询价利率应由低到高、按顺序填写;

(5) 每个询价利率上的认购总金额不得少于 1,000 万元 (含 1,000 万元), 并为 100 万元的整数倍;

(6) 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 是指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不低于该申购利率时申购人对本期债券的该申购利率上的申购金额;

2、提交

各专业投资者应在 2022 年 11 月 9 日 (T-1 日) 14:00-16:00 之间将以下资料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并电话确认:

(1) 填妥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详见附件一);

(2)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副本) 复印件或其他有效的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须加盖单位公章);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 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簿记管理人有权根据询价情况要求投资者提供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投资者填写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一旦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 即具有法律约束力, 不得撤回。投资者如需对已提交至簿记管理人处的本表进行修改, 须征得簿记管理人同意方可进行修改, 并在规定的簿记时间内提交修改后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申购传真: 0510-85200916;

咨询电话: 0510-85200986;

若传真无法使用, 请发送至 bond@huaying.com。

3、利率确定

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网下询价的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并将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T-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传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发行人将按上述确定的票面利率向专业投资者发行本期债券。

三、网下发行

（一）发行对象

网下发行的对象为在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业投资者。专业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二）发行数量

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5 亿元（含 15 亿元）。

参与本期债券网下发行的每家专业投资者的最低申购数量为 10,000 手（1,000 万元），超过 10,000 手的必须是 1,000 手（100 万元）的整数倍。主承销商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的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

（四）发行时间

本期债券网下发行的期限为 2 个交易日，即 2022 年 11 月 10 日（T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1 日（T+1 日）。

（五）申购办法

1、凡参与本期债券网下认购的专业投资者，认购时必须持有登记公司的证券账户。尚未开户的专业投资者，必须在 2022 年 11 月 9 日（T-1 日）前开立证券账户。

2、欲参与网下认购的专业投资者在网下发行期间自行联系簿记管理人，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专业投资者的认购意向，与专业投资者协商确定认购数量，并向专业投资者发送《配售缴款通知书》或与其签订《网下认购协议》。

各专业投资者应在 2022 年 11 月 9 日（T-1 日）14:00-16:00 之间将以下资料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

（1）填妥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的《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详见附件一）；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3）专业机构投资者确认函（详见附件二）；

（4）投资者证明材料（详见附件三）；

（5）仅限专业机构投资者参与认购及交易的公司债券风险揭示书（详见附件四）；

（6）簿记管理人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六）配售

簿记管理人根据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专业投资者的获配售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原则如下：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到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原则上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簿记管理人有权根据时间、长期合作等因素配售。经簿记管理人及配售对象协商，可对根据上述配售原则确定的配售结果进行调整。

（七）缴款

获得配售的专业投资者应按规定及时缴纳认购款，认购款须在 2022 年 11 月

11日(T+1日)15:00前足额划至簿记管理人指定的收款账户。划款时请注明“专业投资者全称”和“22国联05认购资金”字样,同时向簿记管理人传真划款凭证。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开户名称: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账号:3200 1618 6360 5251 4974

大额支付系统号:105302000912

(八) 违约申购的处理

未能在2022年11月11日(T+1日)15:00前缴足认购款的专业投资者将被视为违约申购,簿记管理人有权取消其认购。簿记管理人有权处置该违约投资者申购要约项下的全部债券,并有权进一步依法追究违约投资者的法律责任。

四、认购费用

本期债券发行不向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印花税等费用。

五、风险提示

主承销商在已知范围已充分揭示本期发行可能涉及的风险事项,详细风险揭示条款参见《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募集说明书》。

六、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一) 发行人

名称: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无锡市金融一街8号

法定代表人:葛小波

联系人：欧鹏、汪楠力、徐晓隽

联系地址：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电话：0510-85611323

传真：0510-82833124

邮政编码：214121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名称：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 200 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 F12 栋

法定代表人：葛小波

联系人：赵振宇

联系地址：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 200 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 F12 栋

电话：0510-85200986

传真：0510-85200916

邮政编码：214000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

公司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法定代表人：范力

联系人：贝一飞、尹鸣伟

联系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电话：0512-62938587

传真：0512-62938665

邮政编码：215021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发行公告》之签章页）

发行人：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9日

（本页无正文，为《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发行公告》之签章页）

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1 月 2 日

附件一：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第四期）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

公司债券			
申购价位（%）		申购金额/比例（万元/%）	
单位名称			
法人代表		经办人	
联系电话		手 机	
上交所账户名称			
上交所账户号码			
营业执照注册号			
托管券商席位号			
利率区间	2.20%-3.20%		
重要提示：			
<p>1、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请确认贵单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已开立账户并且可用。本期债券申购金额为单一申购，最低为 1,000 万元（含），且为 100 万元的整数倍。</p> <p>2、债券简称：22 国联 05；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5 亿元（含 15 亿元）；期限：3 年；起息日：2022 年 11 月 11 日；缴款日：2022 年 11 月 11 日。</p> <p>3、投资者将《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填妥盖章或经办人签字（必须附完整授权书）后，请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 14:00-16:00 将该《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其他有效的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传真至 0510-85200916，咨询电话：0510-85200986，邮箱：bond@huayingsc.com。如遇特殊情况可适当延长簿记时间。</p>			
申购人在此承诺：			
<p>1、申购人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有效、完整（如申购有比例限制则在该申购申请表中注明，否则视为无比例限制），未经与发行人及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本认购申请表不可撤销，申购单的送达时间以簿记室传真或簿记专用邮箱显示时间为准；</p> <p>2、本次申购款来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其它适用于自身的相</p>			

关法定或合同约定要求，已就此取得所有必要的内外部批准；

3、申购人同意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等情况确定其具体配售金额，并接受所确定的最终债券配售结果；簿记管理人向申购人发出《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配售缴款通知书/认购协议》（简称“《配售缴款通知书/认购协议》”），即构成对本申购要约的承诺；

4、申购人理解并接受，如果其获得配售，则有义务按照《配售缴款通知书/认购协议》规定的时间、金额和方式，将认购款足额划至簿记管理人通知的划款账户。如果申购人违反此义务，簿记管理人有权处置该违约申购人订单项下的全部债券，同时，本申购人同意就逾时未划部分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向簿记管理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簿记管理人由此遭受的损失；

5、申购人理解并接受，如遇有不可抗力、监督者要求或其他可能对本次发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在经与主管机关协商后，发行人及簿记管理人有权暂停或终止本次发行；

6、申购人已阅知《专业投资者确认函》（附件二），并确认自身属于（ ）类投资者（请填写附件二中投资者类型对应的字母）；

若投资者类型属于 B 或 D，并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的，请打钩确认最终投资者是否为符合基金业协会标准规定的合规投资者。（ ）是 （ ）否

7、申购人已详细、完整阅读《债券市场专业投资者风险揭示书》（附件三），已知悉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并具备承担该风险的能力；

8、申购人理解并接受，簿记管理人有权视需要要求申购人提供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以及监管部门要求能够证明申购人为专业投资者的相关证明；簿记管理人有权视需要要求申购人提供部门公章或业务专用章的授权书。（如申购人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文件，簿记管理人有权认定其申购无效）

申购人公章或经办人签字（必须附完整授权书）：

申请日期：2022 年 月 日

附件二：专业投资者确认函（以下内容不用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但应被视为本发行方案不可分割的部分，填表前请仔细阅读，并将下方投资者类型前的对应字母填入《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中）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之规定，请确认本机构的投资者类型，并将下方投资者类型前的对应字母填入《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中：

(A) 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包括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等；经行业协会备案或者登记的证券公司子公司、期货公司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

(B) 上述机构面向投资者发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产品、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保险产品、信托产品、经行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如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请同时阅读下方备注项）

(C) 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养老基金，慈善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

(D)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 1、最近1年末净资产不低于2,000万元；
- 2、最近1年末金融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
- 3、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如为合伙企业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请同时阅读下方备注项）

(E)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个人：申购前20个交易日名下金融资产日均不低于500万元，或者最近3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50万元；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或者具有2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投资、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或者符合第一项标准的专业投资者的高级管理人员、获得职业资格认证的从事金融相关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律师（金融资产包括银行存款、股票、债券、基金份额、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保险产品、期货及其他衍生产品等）；

(F) 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专业投资者。请说明具体类型并附上相关证明文件（如有）。

备注：如为以上**B**或**D**类投资者，且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根据穿透

原则（《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四条之规定）核查最终投资者是否为符合基金业协会标准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并在《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中勾选相应栏位。

附件三：债券市场专业投资者风险揭示书（以下内容不用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但应被视为本申请表不可分割的部分，填表前请仔细阅读）

尊敬的投资者：

为使贵公司更好地了解投资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根据交易所关于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特为您（贵公司）提供此份风险揭示书，请认真详细阅读，关注以下风险。

贵公司在参与公司债券的认购和交易前，应当仔细核对自身是否具备专业投资者资格，充分了解公司债券的特点及风险，审慎评估自身的经济状况和财务能力，考虑是否适合参与。具体包括：

一、债券投资具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放大交易风险、标准券欠库风险、政策风险及其他各类风险。

二、投资者应当根据自身的财务状况、实际需求、风险承受能力，以及内部制度（若为机构），审慎决定参与债券认购和交易。

三、债券发行人无法按期还本付息的风险。如果投资者购买或持有资信评级较低或无资信评级的信用债，将面临显著的信用风险。

四、由于市场环境或供求关系等因素导致的债券价格波动的风险。

五、投资者在短期内无法以合理价格买入或卖出债券，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六、投资者利用现券和回购两个品种进行债券投资的放大操作，从而放大投资损失的风险。

七、投资者在回购期间需要保证回购标准券足额。如果回购期间债券价格下跌，标准券折算率相应下调，融资方面临标准券欠库风险。融资方需要及时补充质押券避免标准券不足。

八、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交易所规则的变化、修改等原因，可能

会对投资者的交易产生不利影响，甚至造成经济损失。

特别提示：

本《风险揭示书》的提示事项仅为列举性质，未能详尽列明债券认购和交易的所有风险。贵公司在参与债券认购和交易前，应认真阅读本风险揭示书、债券募集说明书以及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确认已知晓并理解风险揭示书的全部内容，并做好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确定自身有足够的风险承受能力，并自行承担参与认购和交易的相应风险，避免因参与债券认购和交易而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附件四：

声明及提示：以下示例中的利率和金额均为虚设，不含有任何暗示，请投资者根据自己的判断填写。投资者向簿记管理人提交申购要约时不必传真本填报说明。

网下利率询价及认购申请表填报说明

1. 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总金额不得少于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并为 100 万元的整数倍，且不超过本次债券发行规模；
2. 申购利率的最小变动单位为 0.01%；申购利率应由低到高、按顺序填写；
3. 认购示例：

申购利率（%）	申购金额（万元）
4.00	10,000
4.05	10,000
4.10	10,000

就上述认购，当该品种发行的票面利率：

高于或等于 4.10%时，该认购的有效申购金额为 30,000 万元；

高于或等于 4.05%时，但低于 4.10%时，该认购的有效申购金额为 20,000 万元；

高于或等于 4.00%，但低于 4.05%时，该认购的有效申购金额为 10,000 万元。低于 4.00%时，该认购无效。